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0年11月6日在公司总部办公楼以现场会议与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韩雨辰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100人，实际出席持有人99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3809万份，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94.8%。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作为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3809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同意选举周荣先生、周园先生、任凤英女士为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管理委员会委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3809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

对0份，弃权0份。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 (4)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5) 管理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执行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方案；
- (6)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确定持有人所持份额对应的累计净值；
- (7)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8) 负责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办理退休、已死亡、丧失劳动能力持有人的相关事宜；
- (9) 制定、执行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增发、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债券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 (10) 在未聘请资产管理机构的情况下，负责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管理；
- (11)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或本草案规定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3809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

对0份, 弃权0份。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7日